

临沧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B-177
2018 年 4 月 4 日

临沧市财政局文件

临财农发〔2018〕29号

临沧市财政局 临沧市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关于下达市级脱贫攻坚专项资金的

各县、自治县、区财政局、市扶贫办：

根据 2018 年市级财政年初预算，报市政府批准，从 2018 年“脱贫攻坚专项资金”中安排 6000 万元，用于各县（区）农村危旧房改造风险补偿金引导资金。请列入 2018 年“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预算支出科目。经济分类科目各县（区）列入“513 转移性支出”科目；市扶贫办列入“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机关科目。

请严格按照《临沧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沧市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信贷风险补偿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临政办

发〔2018〕29号)规定执行,确保专款专用,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市级风险补偿金1000万元下达市扶贫办,市扶贫办将1000万元资金拨付至市扶贫开发有限公司,由市扶贫开发有限公司负责市级风险补偿金的具体运营和管理。各县(区)财政按照不低于1:1的比例配套出资,分县(区)建立县(区)风险补偿金,分别制定信贷风险补偿金实施方案,规范操作流程,实现预期目标任务。

附件:2018年脱贫攻坚风险补偿金分配表



临沧市财政局



临沧市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2018年3月28日

件

2018年市级脱贫攻坚专项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单位	分配金额	备注		
市扶贫办	1000	市扶贫办将1000万元资金拨付至市扶贫公司		
凤庆	650			
云县	1150			
临翔	650			
永德	300			
镇康	650			
双江	650			
耿马	650			
沧源	300			
合计	6000			

抄送：市扶贫开发公司，本局预算局、国库科。

临沧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8年3月28日印发

沧源佤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沧财农发〔2018〕16号

沧源佤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8 年市级 脱贫攻坚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

沧源佤族自治县财政局专户：

根据《临沧市财政局 临沧市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下达 2018 年市级脱贫攻坚专项资金的通知》（临财农发〔2018〕29 号）文件，现将 2018 年市级脱贫攻坚专项资金 300 万元分配县财政局专户（扶贫办），请列入 2018 年“2130599—其他扶贫支出”预算支出科目（经济分类科目为：“503—基础设施建设”）。

沧源佤族自治县财政局

2018年4月12日



沧源佤族自治县财政局农业股

2018年4月12日印发
